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关于“云南沧源佧山民用机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次云南沧源佧山民用机场项目项目在初步设计阶段已经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其中环保设施的设计委托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为飞机飞行过程产生的尾气，废气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SO₂、NO₂、非甲烷总烃、CO。机场主要通过选用新型的低排放的机型减少飞机尾气污染；机场供油依托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公司沧源佧山机场供油工程，依托单位对油库加强了设备维修与维护，加强管理，防止跑冒滴漏，减少挥发性烃类气体，保证烃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废水防治措施

机场排水采用雨水、污水分流制。机场内污水主要包括机场内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等。机场内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机场内航站区、工作办公区、食堂、职工宿舍等。生产废水主要是含油废水，来源于货运区、泵房等，包括飞机冲洗水、机泵检修、地面冲洗废水等。

场内污水经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标准后，回用于绿化等，不外排。

环评阶段设计建设一个 500m³ 中水回用水池，实际建设过程中根据需要建设了一座 1000m³ 中水回用水池，但本项目废水产生量及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均未

发生变化，未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3）噪声防治措施

1) 规划管理措施

截止目前，在机场目标年 2020 年 L_{WECPN} 大于 70dB 范围内，未新建住宅、学校及幼儿园、医院等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以及监测结果确定飞机噪声对机场周围生活环境产生影响的范围和程度，划定噪声敏感建筑物禁止建设区域和限制建设区域，并实施控制。糯粮集镇总体规划中提出将全乡土地划分为适宜居住区、限制建设区和禁止建设区。由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的飞机噪声预测结果可知，随着航空业务量的增长，到 2040 年 L_{WECPN} 大于 70dB 的面积 2.63km²。因此建议将机场端头 1.5km、两侧 0.2km 范围，设置为限制建设区，限值规划居住和文教、医疗用地，2040 年 L_{WECPN} 70dB 等值线范围内 2.63km² 的区域内禁止规划学校、医院及居住用地。

在禁止建设区域禁止新建与航空无关的噪声敏感建筑物。在限制建设区域确需建设噪声敏感建筑物的，建设单位应当对噪声敏感建筑物进行建筑隔声设计，符合民用建筑隔声设计相关标准要求。

2) 优化飞机机型

降低单架飞机噪声是减少飞机噪声的重要措施，优化进场飞机机型是重要措施。目前机场已要求航空公司的机型配置，优先飞机噪声相对较小的飞机进场。

（4）固废防治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航空垃圾、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站污泥等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其他固体废物、废旧蓄电池等。其中，国内航空垃圾、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沧源县衔环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废油委托临沧育红商贸有限公司专门处置；废旧铅酸蓄电池委托云南联发科科技电源有限公司临沧分公司处理。

（5）地下水环境保护设施

污染区按照不同分区要求，采取了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厂区内生产废水处理站、危废暂存场等属于“厂地下水重点防治区”；污水管网区属于“地下水一般防治区”。防渗措施均已按照污染区分区不同采取

不同防渗等级，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1)要求。

(6)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为应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建设单位制定了《云南沧源佤山民用机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云南沧源佤山民用机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2年7月12日在沧源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30927-2022-017L）。机场每年开展一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7) 生态环保措施

项目运营后，机场的生态保护措施主要为机场周边鸟类保护措施。机场时刻对鸟类进行监控和预警，制定了驱鸟方案，配备了煤气炮25台，语音驱鸟器14台，拦鸟网3900米，除草车1辆，定期喷洒除虫剂。

项目采取生态保护措施包括植被恢复21.46hm²，植物护坡33.71hm²，场地绿化91.72hm²，空心砖植草铺砌0.15hm²，种植行道树20株。净空处理区占地面积61.47hm²，其中1#净空处理区顶部实施复耕措施、边坡实施植被恢复，2#、4#和5#净空处理区实施复耕措施，3#、6#和7#净空处理区实施植被恢复措施。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资金有保障，环境保护投资总额为1182.2万元，占总投资的0.76%。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于2016年10月施工安装完成，建设进度与主体工程保持一致。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3年8月，云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年9月，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3]251号文给予批复意见。

项目于2014年9月开工建设，2016年10月主体工程完工进行试运行，配套的环保设施同期建成并试运行。本次云南沧源佤山民用机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于2021年8月正式启动，委托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通服设计院）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验收监测部分由中通服设计院委托具有实验室CMA资质证书的云南坤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

2022年7月15日，中通服设计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报告，2022年7月16日召开现场竣工验收会议，成立验收组，由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崇俊担任验收负责人，验收组相关单位有：建设单位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施工单位四川双龙安装工程管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通服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单位北京中咨华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邀请的验收组技术专家有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驻临沧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刘镇伟、临沧市生态环境局沧源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陈军。

通过现场检查、资料查阅、现场讨论的形式，形成最终的验收意见，结论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认为该项目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建设和实施。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噪声中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满足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固体废物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处置措施，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体系，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议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长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贯彻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对全场进行管理，制定了规范的运作程序。

根据对项目资料核实及污染物治理设施现场检查，项目各环保设施已按要求完成，运行正常。环保设施由各部门负责日常的运行和维护管理，有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和维护记录，环境保护档案齐全。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制定了《云南沧源佧山民用机场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和《云南沧源佧山民用机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沧源县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30927-2022-017L）。

（3）环境监测计划

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将定期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单位对公司废气、噪声进行监测，并确保监测结果都能满足国家规定的各项环保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机场依托油库的运营主体为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公司，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公司开展了油库建设工程，《云南省沧源佧山机场供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6 年 5 月获得了临沧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临环审[2016]237 号）。2018 年 1 月，云南省沧源佧山机场供油工程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为不包含油库工程。

项目在环评阶段设计在进场道路入口位置（靠近航站区）设立地面加油站，供机场地勤车辆及外来车辆加油，内设 $4 \times 25\text{m}^3$ 埋地卧式罐，储存汽柴油及动力机械用油。地面加油站已建成，但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考虑后期使用过程中的成本及风险等因素，建成后并未投入使用，若投入使用，需重新报批。因加油站的停用，减少了油料运输储存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等废气的产生，该变动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因此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过程中无整改工作。